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ST 宝实 公告编号：2026-034

# 宁夏国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宁夏国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实现发展战略。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为实现上述目

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经营情况等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二、内部控制建设总体情况**

2025年7月11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结合实际管理情况，整合制定、修订制度共92项。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及各项管理制度25项、管理办法57项、管理细则9项。同时修订内控业务管理流程，主要包括组织架构、企业文化、战略经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财务报告、证券与法律事务等21个业务模块。下一步，随着公司的经营及发展，内部控制环境会发生变化，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继续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

## **三、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宁夏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西北轴承有限公司等 3 家二级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公司在确定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时，全面考虑了公司本部及所属单位的所有业务和事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证券与法律事务管理、生产运行、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融资管理、采购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电力交易、综合事务管理等主要业务流程。

在此基础上公司确定了本年度需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采购管理、财务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
重大缺陷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20%。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 (或总资产的1%)。
重要缺陷	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
一般缺陷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1%。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 (或总资产的0.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A、公司规定,涉及以下领域的内控缺陷至少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对以前发表的财务报表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的纠正;

审计师发现公司当期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但该错报最初没有被公司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发现;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财务报告及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

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

发现涉及高级管理层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

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

公司层面控制环境失效。

B、以下情形应至少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

对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

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

C、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销售收入的 2.0%以上	或	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	销售收入的 1.0%—销售收入的 2.0%	或	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小于销售收入的 1.0%	或	受到上级公司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A、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严重违反法律法规；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并购重组失败，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

子分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

中高层管理人员纷纷离职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B、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C、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对于发现的一般缺陷高度重视,已制定相应的整改计划和整改方案,并及时跟进和监督整改落实情况,在本年度评价期内基本实现了缺陷整改落实。

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制度方面存在的缺陷,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1)不断强化内控体系执行力度。2026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优化工作,根据公司发展,公司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新的问题、新的需求。为此,公司在2026年度将强化对公司采购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等方面及子公司的内控体系执行、监督和检查工作,提升内部控制质量,重大事项依法依规上会研究决策,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和业务开展的规范运作。

(2)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严格规范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总办会等各层级会议运作,健全议事规则与决策程序,确保权责清晰、运行高效、依法合规。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支持独立董事开展现场办公与调研,充分发挥其专业监督与决策支持作用。持续提升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专业领域的履职效能,强化风险防范与科学决策。通过压实各治理主体责任、优化治理运行机制,不断提升公司决策质量与合规管理水平,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治理保障。

##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  
他内部控制信息。

内部控制是一个动态过程,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及  
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内部环境以及外部宏观环境、政策  
法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出现偏差。为  
此,2026年公司将根据宏观环境和自身情况的变化,围绕内  
部控制建设目标,深入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有关监管要求,不断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整体管  
控效能,为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特此公告。

宁夏国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